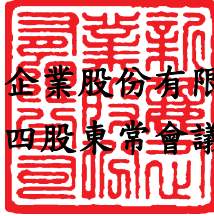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地點：桃園市蘆竹區南崁路一段108號(尊爵天際大飯店)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計 81,882,087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出席股東代表股數為 72,606,643 股)，佔已發行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105,908,100 股之 77.3%。

出席董事：簡瑞瑞、簡嘉菁、簡裘裘

出席獨立董事：王淑芬、呂光武、吳東曜

列席：遠和法律事務所陳怡欣律師、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邵朝彬會計師。

主席：簡瑞瑞



紀錄：葉安妮



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司儀報告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已達法定數額後，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請參閱議事手冊)

- (一)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
- (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三)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現金股利分配情形報告。
- (四)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五) 一一三年度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明：(一) 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核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後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請參閱附件一至附件三。

(二) 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81,876,087權，贊成權數81,045,969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71,779,207權)，佔表決權總數98.98%，反對權數86,399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86,399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743,719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741,037權)，本案經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承認一一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 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盈餘 5,258,039 元，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提列、調整數後實際可供分配盈餘為 1,591,869,160 元。

（二）本公司依章程所訂規範分配盈餘，業經董事會核議通過。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四。

（四）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81,876,087權，贊成權數81,047,392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71,780,630權)，佔表決權總數98.98%，反對權數86,500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86,500權)，無效權數0權，棄權/未投票權數742,195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739,513權)，本案經表決通過。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正「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法令規定及管理上需求，爰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請參閱附件五。

（二）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1,876,087 權，贊成權數81,044,179 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71,777,417 權)，佔表決權總數 98.98%，反對權數 89,120 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89,120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742,788 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740,106 權)，本案經表決通過。

六、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提請 選舉。

說 明：（一）本公司第二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將於 114 年 06 月 16 日屆滿，擬依法改選第二十一屆董事，為配合本次年度股東會之召開，擬提前解任並全面改選，其執行職務期間提前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二）本次改選，應選董事席次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新任董事之任期自 114 年 6 月 13 日起至 117 年 6 月 12 日止，任期三年。

(三) 本公司董事選舉依章程規範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四) 本次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附件六。

(五) 敬請選舉。

選舉結果：請主席宣布選舉結果及當選名單。

職稱	股東戶號或 身份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 事	38	啟傑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裘裘	234,860,943 權
董 事	34	麗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宏榮	55,281,668 權
董 事	36	盈宏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嘉菁	55,003,988 權
董 事	22226	博揚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簡啓成	53,904,977 權
獨立董事	D10086****	呂光武	52,699,926 權
獨立董事	M20031****	王淑芬	52,540,153 權
獨立董事	F10345****	吳東曜	52,522,989 權

七、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公決案。

說 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業於本日(114年6月13日)經股東常會改選第二十一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新選任之董事如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者，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之限制，本屆競業禁止解除明細如下：

職 稱	姓 名	兼任競業公司名稱及職務
董 事	啟傑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裘裘	英特邦(股)公司 董事
董 事	麗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宏榮	VFT Inc. 董事長
		American Nonwovens Inc. 董事長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董事長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董事長
		S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
		Shinih USA 董事長

董 事	盈宏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嘉菁	台灣吳羽(股)公司 董事
		Sunfiber (Vietnam) Co., Ltd. 董事長
		Suntex Textile Vn Co., Ltd. 董事長
		Kureha (Thailand) Co., Ltd. 董事
董 事	博楊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簡啓成	MS Nonwovens Inc. 董事長
		World Furniture Group 董事長

(三) 如新任董事為法人董事，其因業務需要而改派法人代表時，一併解除該等法人董事代表人之競業禁止之限制。

(四) 謹提請公決。

決 議：本案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81,882,087 權，贊成權數 80,619,859 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71,353,097 權)，佔表決權總數 98.45%，反對權數 549,894 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549,894 權)，無效權數 0 權，棄權/未投票權數 712,334 權(其中電子投票權數 703,652 權)，本案經表決通過。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同日上午09時40分議畢，主席宣佈散會。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附件一)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

儘管全球通膨正在緩解，世界經濟並未進入衰退，但下行風險顯著上升，未來可能陷入低成長、高債務的困境。目前全球已經普遍進入降息周期，隨著美國前總統川普回歸，美國內外政策將迎來又一次重大轉向，地緣衝突熱點又不斷，全球經濟與政治不確定性與不穩定性加劇。受高成本、高債務、保護主義加劇等因素影響，2025 年全球經濟仍面臨調整壓力。

我們擬定以下的策略方針來因應此變局：

1. 既有核心：完備全製程技術佈局

在既有的核心基礎上，完備整合不織布的技術，橫向的製程整合、縱向的材料開發，技術整合與產品開發，朝數位化、自動化與智慧化的升級，讓技術更完備更具有競爭力，產品差異化、高值化，製造低成本與高效率，成為客戶的首選。

2. 高階製程：開發客製化高值化產品

隨著雙組分高階設備的陸續開出，並整合既有的製程能力，往差異化、次微米、多元複合的方向進行發展，在原料、纖維、成網、後加工等製程多元複合設計開發，藉機更擴大產品應用範圍。

3. 供應鏈整合：配合趨勢調整供應鏈

持續深化以客戶市場為導向的供應鏈服務，配合供應鏈重組趨勢相應調整，由歐美市場開發，由台灣研發設計、東協生產製造、中國材料設備支援，同時並運用本身既有的跨國佈局做跨鏈資源整合，降低衝擊並創造最大可能的優勢。

4. 永續發展：節能減碳永續環保

推動永續發展、綠色循環、節能減碳的相關策略，發展綠色循環製造、建置水資源回收系統、生產廢棄物的循環回收利用等等，並將5R意識值入同仁的日常作業，內化形成基本的DNA，對外則配合客戶供應鏈的永續發展策略，參與相關的循環永續活動。

5. 善用各區互補性，擴大國際策略合作。

積極與歐美、中國、日本等國際大廠，在各個優勢面向中(原材料、設備、產品、市場、人才等等)擴大攜手合作。

二、實施概況

過去一年全球經營環境十分嚴峻，企業營運困難度更甚於過往，考驗著企業面對此嚴峻環境的彈性和靈活程度。在這樣挑戰的環境下公司以快速反應、彈性生產與全球運籌等策略調整來因應相關的不利衝擊，加上業外的有效操作，整體經營績效尚屬穩健，未來隨著遷建廠的完成與消費市場恢復，整體經營績效將有望逐步成長。

未來面臨的經營環境將更為不確定且艱鉅，公司將秉持著穩健、樂觀、信心的原則下持續創新優化，加強集團化的全球佈局與資源平台整合，提供客戶全方位的整體性解決方案，創造企業與客戶雙贏的價值模式。

本公司113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2,313,098仟元，較112年的新台幣2,114,906仟元營收成長9.4%，雖有原料、人工、運費、能源等等成本與費用提高的不利因素影響，但因營運策略調整與賠償收入等處置得宜，本期整體營業淨利來到新台幣105,293仟元，較去年營業淨損新台幣84,116仟元大幅改善，但因業外匯兌利益、利

息收入、資產減損等業外淨損失，扣除所得稅費用後整體合併淨利為新台幣28,679仟元，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新台幣5,258仟元，每股盈餘0.05元。

四、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一)營業收入部份

113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2,313,098仟元，較112年度的新台幣2,114,906仟元，營收成長新台幣198,192仟元（9.4%）。以營運區域面來看，台灣、美國、中國均有受到景氣下滑的影響而營收衰退，整體區域需求有待回復。以產品應用面來看，隔離材、消費材等的材料應用需求，因庫存逐漸去化，整體產業需求回升，而工業材則受遷廠完成與策略合作導入營收亦呈現成長。

(二)營業支出部份

113年度合併營業成本為新台幣1,622,778仟元，較112年度新台幣1,645,778仟元，下降新台幣23,000仟元（1.4%），雖原料、運費、電費、人工等成本費用上漲，但因產品組合與營運整合效益，導致營收成長反而整體支出成本下降的有利現象。

五、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在113年合併營業收入較112年度成長新台幣198,192仟元（9.4%），雖有原料、人工、運費、能源等等成本與費用提高的不利因素影響，但因營運策略調整與賠償收入等處置得宜，導致營業成本下降新台幣23,000仟元（1.4%），毛利總額來到新台幣690,320仟元較去年大幅增加新台幣221,192仟元，毛利率提升至30%，較112年提升8%，另營業費用因持續擴大研發創新投資，整體費用較去年增加新台幣31,783仟元，營業費用率為25%，整體合併營業淨利為新台幣105,293仟元，較去年營業淨損新台幣84,116元大幅改善，但因業外匯兌利益、利息收入、資產減損等業外淨損失，扣除所得稅費用後整體合併稅後本期淨利為新台幣28,679仟元，本期淨利歸屬於母公司為新台幣5,258仟元，每股盈餘為0.05元。

六、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整合既有的多樣性不織布製程技術基礎，導入先進製程、新功能材料，配合客戶的開發需求，朝差異化、多元化、功能性、永續環境等高附加價值產品應用方向發展，並以台灣研發中心功能，持續吸引培育研發人才，在兼顧商業模式、客戶價值、循環資源、永續發展基礎上，加深客戶的信賴，深化本公司的核心價值，創造永續競爭優勢，創造更大的股東價值。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二)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403554 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
二段 285 號 15 樓
15F., No.285, Sec.2, Taiwan
Blvd., West Dist.,
Taichung City 403554, Taiwan
Tel +886 4 36005588
Fax +886 4 36005577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新台幣 2,045,781 仟元，占總資產金額 32%，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具有減損跡象。評估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可回收金額，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評估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檢視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使用或預期使用的範圍或方式是否有不利的重大變動；並複核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經濟績效是否不如預期。

二、應收款項減損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須依其政策評估其減損損失，因受國內外經濟情勢不穩定，導致應收款項之收現性風險增高，而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之假設等判斷影響，故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集團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逾期帳齡分析表，並抽核驗證帳齡區間是否正確；分析比較帳齡期間及提列比例，對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合理性進行評估；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會計政策，係依據存貨庫齡資料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價值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集團之存貨備抵金額，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集團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該集團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正確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黃千真



會計師：楊美莉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7720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87,100	36	\$ 1,786,752	3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3,861	-	16,55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262,013	4	260,934	4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	19,970	-	16,545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0,552	-	18,887	-
130X	存 貨	437,787	7	392,131	7
1410	預付款項	165,506	3	111,786	2
1460	待出售處分群組	34,303	1	340,051	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79,227	5	346,861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003	-	5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521,322	56	3,291,043	55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5,781	32	2,167,358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325,956	5	206,471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154,684	2	155,920	3
1780	無形資產	7,970	-	7,84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1,047	2	107,519	2
1915	預付設備款	31,814	1	9,054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115	-	13,713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777	-	95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3,171	2	15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17,315	44	2,668,991	45
1XXX	資產總計	\$ 6,338,637	100	\$ 5,960,03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 1,161,705	18	\$ 820,00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50,597	1	14,429	-
2150	應付票據	26,353	-	34,330	1
2170	應付帳款	72,959	1	77,929	1
2200	其他應付款	220,673	4	182,311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36	-	36,81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306	1	23,965	-
2260	與待出售處分群組直接相關之負債	36	-	14,86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1,163	1	28,331	1
2310	預收款項	13,580	-	9,519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95,417	2	178,333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068	-	1,83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50,493	28	1,422,660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600,000	9	795,417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5,888	3	155,555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50,406	2	52,670	1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8,425	-	8,21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7,645	1	7,790	-
2645	存入保證金	5,122	-	4,517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39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968,025	15	1,024,167	17
2XXX	負債總計	2,718,518	43	2,446,827	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 1,091,071	17	\$ 1,091,071	18
3200	資本公積	230,774	4	230,774	4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1,001	6	395,22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123	2	106,12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92,518	25	1,665,343	28
3400	其他權益	168,415	3	19,449	-
3500	庫藏股票	(74,888)	(1)	(74,88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525,014	56	3,433,101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95,105	1	80,106	1
3XXX	權益總計	3,620,119	57	3,513,207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38,637	100	\$ 5,960,034	1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 理 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七	\$ 2,313,098	100	\$ 2,114,9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七	(1,622,778)	(70)	(1,645,778)	(78)
5900	營業毛利		690,320	30	469,128	22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七				
6100	推銷費用		(234,401)	(10)	(219,487)	(10)
6200	管理費用		(254,960)	(11)	(239,372)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6,721)	(4)	(98,856)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三、四)	1,055	-	4,47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5,027)	(25)	(553,244)	(26)
6900	營業淨利(損)		105,293	5	(84,116)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97,282	4	70,568	3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五)	27,801	1	34,06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六)	(83,109)	(3)	380,292	18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七)、七	(42,958)	(2)	(29,134)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84)	-	455,793	21
7900	稅前淨利		104,309	5	371,677	1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75,630)	(4)	(195,211)	(9)
8200	本期淨利		28,679	1	176,466	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二十九)	1,605	-	(5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八、二十九)	(321)	-	1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二十二、二十九)	190,823	8	(31,075)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八、二十九)	(37,242)	(1)	6,29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4,865	7	(24,82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3,544	8	\$ 151,644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258	-	\$ 157,614	7
8620	非控制權益		23,421	1	18,852	1
			<u>\$ 28,679</u>	<u>1</u>	<u>\$ 176,466</u>	<u>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5,458	7	\$ 132,530	6
8720	非控制權益		28,086	1	19,114	1
			<u>\$ 183,544</u>	<u>8</u>	<u>\$ 151,644</u>	<u>7</u>
	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0.05</u>		<u>\$ 1.4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0.05</u>		<u>\$ 1.48</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 理 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合 計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普通股股本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其 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 藏 股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91,071	\$ 213,926	\$ 16,848	\$ 372,632	\$ 148,961	\$ 1,598,582	\$ 44,643	\$ (74,888)	\$ 3,411,775	\$ 74,217	\$ 3,485,992
盈餘分配	-	-	-	-	-	(22,597)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597	-	42,838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2,838)	(111,204)	-	-	(111,204)	-	(111,204)
現金股利－每股1.05元	-	-	-	-	-	-	-	-	-	-	-
子公司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13,225)	(13,225)
112年度淨利	-	-	-	-	-	157,614	-	-	157,614	18,852	176,466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0	(25,194)	-	(25,084)	262	(24,82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091,071	213,926	16,848	395,229	106,123	1,665,343	19,449	(74,888)	3,433,101	80,106	3,513,207
盈餘分配	-	-	-	15,772	-	(15,772)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63,545)	-	-	(63,545)	-	(63,545)
現金股利－每股0.6元	-	-	-	-	-	-	-	-	-	-	-
子公司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	-	-	-	-	-	-	-	(13,087)	(13,087)
113年度淨利	-	-	-	-	-	5,258	-	-	5,258	23,421	28,679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34	148,966	-	150,200	4,665	154,86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091,071	213,926	16,848	411,001	106,123	1,592,518	168,415	(74,888)	3,525,014	95,105	3,620,11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端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4,309	\$ 371,677
調整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055)	(4,471)
折舊費用	229,675	208,141
攤銷費用	1,005	2,108
利息費用	42,958	29,134
利息收入	(97,282)	(70,56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05)	(8,321)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90,999)
租賃修改利益	(27)	-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85,242	-
土地拆遷補償利益	-	(282,284)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3,191	18,003
應收帳款	1,033	61,240
存 貨	(45,656)	159,403
其他應收款	(4,408)	6,379
預付款項	(54,606)	(10,773)
其他流動資產	(466)	(134)
合約負債	36,168	(11,958)
應付票據	(7,977)	4,203
應付帳款	(6,377)	(7,517)
其他應付款	(3,924)	(17,767)
預收款項	4,061	(9,877)
遞延收入	(218)	(214)
其他流動負債	7,236	(6,581)
淨確定福利負債	312	(437)
營運產生之現金	290,689	338,387
收取之利息	99,970	62,403
支付之利息	(41,909)	(31,709)
支付之所得稅	(76,228)	(303,4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72,522	65,658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63,75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0,853)	(174,1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102	14,089
取得無形資產	(1,093)	(1,651)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22,760)	11,69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338)	(52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82,987	(45,834)
預付土地款增加	(112,789)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61)	698
取得搬遷補償金	-	243,178
支付搬遷淨支出	-	(40,69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4,005)	70,5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41,705	339,313
償還長期借款	(278,333)	(166,250)
租賃本金償還	(51,657)	(43,185)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537	(586)
發放現金股利	(63,545)	(111,204)
發放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13,087)	(13,225)
其他負債-其他增加	53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63,841)	4,86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57,750	(33,30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12,426	107,8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06,903	1,999,1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19,329	\$ 2,106,9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87,100	\$ 1,786,752
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32,229	320,151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19,329	\$ 2,106,903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1,314,969 仟元，佔總資產金額 23%，管理階層依照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是否具有減損跡象。評估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需透過預測及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以估計可回收金額，而該過程本質上具有重大不確定性，故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公司自行評估之資產減損跡象評估表；評估管理階層辨識減損跡象之合理性；檢視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使用或預期使用的範圍或方式是否有不利的重大變動；並複核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的經

濟績效是否不如預期。

二、應收款項減損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款項須依其政策評估其減損損失，因受國內外經濟情勢不穩定，導致應收款項之收現性風險增高，而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對客戶信用風險之假設等判斷影響，故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列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與收款有關之控制點並檢視期後收款記錄；取得管理階層提供之應收款項逾期帳齡分析表，並抽核驗證帳齡區間是否正確；分析比較帳齡期間及提列比例，對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合理性進行評估；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三、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會計政策，係依據存貨庫齡資料提列存貨呆滯損失，該資料來源係管理階層根據存貨銷售、過時及品質狀況，判斷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並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存貨價值並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為本會計師進行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依存貨之性質評估公司之存貨備抵金額，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表之正確性；針對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比率之合理性及公司管理階層之假設進行評估；檢視該公司過去對存貨備抵提列之正確性，並與本期估列之存貨備抵作比較，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以及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

- 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千真



會計師：

楊美莉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7720 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01113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7 日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38,253	11	\$ 283,175	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非關係人	六(二)	5,605	-	8,85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非關係人	六(三)	24,322	1	18,843	1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關係人	七	4,098	-	2,941	-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非關係人	六(四)	5,159	-	3,61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6,501	1	18,03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3,422	-	13,685	-
130X	存 貨	六(五)	66,739	1	71,706	1
1410	預付款項		15,838	-	16,131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	156,257	3	175,019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956,194	17	611,999	1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3,121,904	54	3,057,842	5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八	1,314,969	23	1,426,968	2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7,986	-	8,60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六(九)、八	249,950	4	251,938	5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7,901	-	7,8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06,670	2	97,039	2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四)	346	-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227	-	2,71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11,953	83	4,852,929	89
1XXX	資產總計		\$ 5,768,147	100	\$ 5,464,92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1,121,705	20	\$ 790,000	15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23,349	-	6,198	-
2150	應付票據		10,046	-	9,473	-
2170	應付帳款		8,629	-	4,69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810	-	2,65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80,882	1	66,045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5,865	-	3,07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24,544	1	7,83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七	587	-	578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十三)	95,417	2	178,333	4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1,594	-	10,56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93,428	24	1,079,444	2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600,000	11	795,417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72,912	3	131,516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七	7,719	-	8,306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	-	920	-
2645	存入保證金		5,056	-	4,456	-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六(六)	64,018	1	11,7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49,705	15	952,383	17
2XXX	負債總計		2,243,133	39	2,031,827	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 1,091,071	19	\$ 1,091,071	20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230,774	4	230,774	4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1,001	7	395,229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6,123	2	106,123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592,518	27	1,665,343	31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168,415	3	19,449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74,888)	(1)	(74,888)	(1)
3XXX	權益總計		3,525,014	61	3,433,101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768,147	100	\$ 5,464,928	1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簡瑞瑞



經 理 人：簡榮富



會 計 主 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七	\$ 415,773	100	\$ 297,04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一)、七	(237,043)	(57)	(250,974)	(84)
5900	營業毛利		178,730	43	46,066	1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40)	-	(654)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54	-	382	-
	營業毛利淨額		179,144	43	45,794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七				
6100	推銷費用		(53,258)	(12)	(37,378)	(14)
6200	管理費用		(120,108)	(29)	(108,414)	(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5,071)	(23)	(98,286)	(3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8,437)	(64)	(244,078)	(83)
6900	營業淨損		(89,293)	(21)	(198,284)	(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8,558	7	18,104	6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47,131	11	46,671	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48,644)	(12)	3,050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28,541)	(7)	(23,563)	(8)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10,716	27	357,647	12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9,220	26	401,909	135
7900	稅前淨利		19,927	5	203,625	6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4,669)	(4)	(46,011)	(15)
8200	本期淨利		5,258	1	157,614	5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二十六)	1,205	-	(71)	-
83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六(二十六)	270	-	16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五、二十六)	\$ (241)	-	\$ 1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八、二十 六)	186,208	45	(31,493)	(10)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十八、二十 五、二十六)	(37,242)	(9)	6,299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50,200	36	(25,084)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5,458	37	\$ 132,530	45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 0.05		\$ 1.4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5		\$ 1.48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 事 長：簡瑞瑞



經 理 人：簡榮富



會 計 主 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轉換公司債 轉換溢價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1月1日餘額	\$ 1,091,071	\$ 213,926	\$ 16,848	\$ 372,632	\$ 148,961	\$ 1,598,582	\$ 44,643		\$ (74,888)	\$ 3,411,775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597	-	(22,597)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42,838)	42,838	-		-	-
現金股利-每股1.05元	-	-	-	-	-	(111,204)	-		-	(111,204)
112年度淨利	-	-	-	-	-	157,614	-		-	157,614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0	(25,194)		-	(25,08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091,071	213,926	16,848	395,229	106,123	1,665,343	19,449		(74,888)	3,433,101
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772	-	(15,772)	-		-	-
現金股利-每股0.6元	-	-	-	-	-	(63,545)	-		-	(63,545)
113年度淨利	-	-	-	-	-	5,258	-		-	5,258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234	148,966		-	150,20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091,071	\$ 213,926	\$ 16,848	\$ 411,001	\$ 106,123	\$ 1,592,518	\$ 168,415		\$ (74,888)	\$ 3,525,014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3年及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927	\$ 203,62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80,791	77,120
攤銷費用	956	1,585
利息費用	28,541	23,563
利息收入	(28,558)	(18,104)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10,716)	(357,647)
與子公司間之未實現損失(利益)	596	(1,4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9)	(230)
減損損失	84,885	-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應收票據	3,245	1,789
應收帳款	(6,636)	14,573
存 貨	4,967	36,587
其他應收款	(9,163)	10,195
預付款項	293	(173)
合約負債	17,151	(1,129)
應付票據	573	(2,371)
應付帳款	2,091	(7,104)
其他應付款	14,365	(7,570)
其他流動負債	11,030	(10,732)
淨確定福利負債	(61)	(35)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4,248	(37,527)
收取之利息	27,710	16,295
收取之股利	284,786	97,891
支付之利息	(28,341)	(23,381)
支付之所得稅	(3,412)	(16,4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4,991	36,790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4,078)	\$ (107,759)
購置無形資產	(1,034)	(1,65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96	2,08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0)	22
預付款項-非流動減少	522	13,56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8,762	46,0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762)	(47,6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31,705	339,313
償還長期借款	(278,333)	(166,250)
租賃本金償還	(578)	(57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00	(498)
發放現金股利	(63,545)	(111,2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151)	60,79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55,078	49,93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3,175	233,2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38,253	\$ 283,17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簡瑞瑞



經理人：簡榮富



會計主管：黃慧茹



(附件三)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含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表)之議案;前述財務報告(含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委請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千真、楊貞瑜等二位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在案,復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繕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股東常會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王淑芬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四 年 三 月 七 日

(附件四)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586,025,895
加：本年度稅後純益	5,258,039	
加：其他綜合損益結轉保留盈餘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1,234,478	
加：特別盈餘公積	0	
減：法定盈餘公積	(649,252)	5,843,265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591,869,160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0.3	31,772,430	
股東紅利--股票	0	31,772,43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60,096,730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五)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SHINIH ENTERPRISE CO., LTD.」。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SHINIH ENTERPRISE CO., LTD.」。	英文名新增縮寫點
第十五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組織董事會，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者，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止。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之。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組織董事會，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至少二人且不少於五分之一席次。 董事之選舉採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其實施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者，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止。董事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之。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修改部分條文內容。
第十八條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本公司於必要時得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規定，應於章程明定之。 現行條文未予明定，爰增訂第二條。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其百分之三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4條第6項之規定，修改部分條文內容。

條次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說明
	勞。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以股票之方式得同次決議以發行新股或收買自己之股份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以股票之方式得同次決議以發行新股或收買自己之股份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發放。	
第二十四條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第三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三日。	…，第三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三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增列本次修正日期。

(附件六)

新麗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董事	啟傑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裘裘	UCLA 史丹佛 SLSC	新麗企業(股)公司 執行董事 新麗企業(股)公司 總經理 新麗企業(股)公司 隔離材總監	新麗企業(股)公司 特別助理 英特邦(股)公司 董事長	1,400,000
董事	麗邦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宏榮	UCI 電腦工程學士 商業碩士	新麗企業(股)公司 董事 新麗蘇州廠建廠(1992-1997)	新麗企業(股)公司 美國區總經理 VFT Inc. 董事長 American Nonwovens Inc. 董事長 American Furniture Alliance Inc. 董事長 American Outdoor Living Inc. 董事長 S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長 Shinih USA 董事長	24,075,234
董事	盈宏國際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簡嘉菁	Cal State Fullerton 資訊管理	法國巴黎銀行台灣區 總經理執行秘書 渣打銀行企業金融 總經理執行秘書 大眾銀行環球市場部 總經理執行秘書	臺灣區不織布工業同業公會 第十六屆理事長 台灣吳羽(股)公司 董事長 Sunfiber (Vietnam) Co., Ltd. 董事長 Suntex Textile Vn Co., Ltd. 董事長 Kureha (Thailand) Co., Ltd. 董事 新麗企業(股)公司 副總經理	4,442,311
董事	博揚開發(股)公司 代表人:簡啓成	Cal State LA 電機工程學 系學士, 輔 修日語	新麗企業(股)公司 董事 新麗蘇州廠建廠(1992-1996) 新麗東協廠輪值(1997-2005) 新麗杭州副廠長(2005-2008) 新麗北卡廠長(2009-2013) MSNI 廠長(2014-2018) ANI 資訊主管(2019-2024)	新麗企業(股)公司 資訊處資深經理 MS Nonwovens Inc. 董事長 World Furniture Group 董事長	3,442,701

類別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獨立董事	呂光武	國立臺灣大學法學院 法律系學士	永鈺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遠東聯合法律事務所律師 飛年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經理	同理法律事務所律師 同理法律事務所顧問	0
獨立董事	王淑芬	美國休士頓大學 財務博士	國立交通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副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系主任 群聯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台揚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中華企業評價學會理事 新竹市有線電視審議委員	原創生醫(股)公司 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吳東曜	逢甲大學工業工程系	裕盛工業(股)公司 總經理	無	0